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地区2016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由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地区编制的2016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咨询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不足及改进措施共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6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朝阳区政府信息公开专栏（http://xxgk.bjchy.gov.cn/）下载。如对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孙永健，联系电话：67322223。

一、概述

2016年，南磨房地区按照《朝阳区2016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要求，结合地区工作实际形势，从抓规范管理入手，着力夯实政府信息工作的基础，使政府信息工作落到实处。

首先,进一步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建立了定期学习培训、难点问题上下会商等工作机制。在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改进工作作风，建立AB角，进一步规范了政府信息的受理流程和受理渠道；2016年，全年组织2次政府信息公开培训活动，提高了科室人员对信息公开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认识，增强了信息公开的自觉性和主动性。

其次，进一步完善了重点问题的会商机制。强化了对政府信息公开重点、难点工作的会商和研究，针对南磨房地区整建制农转非及广渠路环境整治信息公开的难点，咨询区法制办、政府信息公开办等委办局及地区相关科室和主管领导进行讨论研究，进而地区依法行政能力得到加强。

最后，我地区对政府信息进行了全面梳理，明确规定由各科室、队、所主管领导严格把关，确保信息内容完整、界定准确，严格执行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和程序，对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信息进行“先审查后公开，一事一审、全面审查”。办公室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人员通过地区政府信息公开专网、触摸屏予以公布，方便社会查询。

今年，地区在原有的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保密审查制度的基础上，通过召开培训会，不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的流程和程序。

截至2016 年底，南磨房地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政府信息公开咨询、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得到了顺利开展。

二、主动公开情况

（一）公开情况

南磨房地区2016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39条，全文电子化率达100%。其中，机构职能类信息1条，占总体的比例为0.42%；法规文件类信息5条，占总体的比例为2.09%；规划计划类信息6条，占总体的比例为2.51%；行政职责类信息28条，占总体的比例为11.72%；业务动态类信息199条，占总体的比例为83.26%。

我地区本着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尺度，坚持“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该公开的坚决公开。同时严格做好公开前保密审查工作，在公开的基础上，确保不泄密、不侵权。根据工作实际，明确将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应予以公开的信息，反映本地区机构设置、人员、职责、办事程序、联系方式等信息，涉及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切身利益的及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的信息作为主动公开信息，而对其他应公开的政府信息如行政处罚等本着慎重、稳妥的原则作为依申请公开信息，从而使各部室对信息公开有了清晰的概念与认识。

（二）公开形式

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本地区以政府门户网站为信息公开的主要形式，在南磨房地区政务公开网站上公开各类信息，方便群众实现网上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查看、回复等在线互动。办事处信访大厅设置了触摸屏，全天候滚动播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内容，方便前来办事的居民知晓、了解信息公开工作内容和申请方式、流程等。同时，地区还通过地区简报，地区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各社区、村宣传栏等多种渠道、形式向群众提供与政府信息公开相关的各类信息。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申请情况

南磨房地区办事处2016年度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0份。根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地区制定了落实依申请公开受理及答复程序实施方案，本着正确处理信息公开与保守党和国家秘密、维护社会稳定、利于工作开展、保护个人隐私等方面的关系的原则，凡能够公开的信息做到尽量公开，凡涉密的信息均按保密审核程序，根据结果决定是否公开，凡敏感的信息慎重对待。

依据北京市发展改革委、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北京市行政机关依申请提供政府公开信息收费办法（试行）>的通知》（京发改〔2010〕294号），在朝阳区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的指导下，严格执行收费标准和减免费用的规定。2015年，地区没有出现相关收费情况。

四、政府信息公开咨询情况

2016年，本地区共接受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咨询0人次。其中，现场咨询0人次，占总数的0%；电话咨询0人次，占总数的0%；网上咨询0人次，占总数的0%。

五、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2016年，针对本地区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申请0件。

六、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总体上看，本地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正在有序、有力、有效地推进。通过政府信息公开，保障了公民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促进了依法行政，发挥了政府信息的服务作用。在本地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也存在一些薄弱环节。比如，地区政府信息公开的宣传力度还不够大，社会知晓度还不够高。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相比还有一定差距。下一步，本地区将以提高主动公开范围为目标，以贯彻落实《条例》为主线，着力推进“三个聚焦”。

一是聚焦业务宣传。坚持机关内部宣传与地区外部宣传的对接，扩大群众知晓率，提高群众参与率，促进政府机关的阳光运行、依法运行。

二是聚焦公开内容。今年，本地区将在原有主动公开信息涉及方面的基础上，适时并在一定范围内开展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政府规范性文件的主动公开工作。

三是聚焦载体建设。继续利用地区刊物的影响力和覆盖面，定期增加与政府信息公开相关知识与制度的宣传报道。同时，继续探索有利于窗口公开开展的有效途径，真正方面群众获取所需的政府信息。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南磨房地区办事处

 2017年3月